

#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

---

## 关于申报 2022 年榆林市教育科研课题的通知

各系（部）、幼儿园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《关于加强新时代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的意见》（教政法〔2019〕16号）文件精神，根据《关于申报 2022 年市级教育科研课题的通知》（榆市教研发〔2021〕34号）文件要求，我院决定组织开展 2022 年榆林市教育科研课题的申报工作，现就本次课题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类别

榆林市“十四五”教育科学规划 2022 年度课题。

### 二、选题要求

1.为了提高课题研究的针对性、实效性，集中破解当前我市教育改革发展过程中遇到的一些热点、难点问题，教师选题可参考《课题研究指南》

2.课题题目不能改变。

3.教师选题应坚持以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为主旨，以提高自身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为目标，突出实证性和应用性。提倡采用行动研究、实验研究、调查研究、案例研究、叙事研究、个案研

---

究等实践性强、易于操作的研究方法，提倡定性研究和定量研究相结合，课题研究与解决问题相结合，从经验性研究逐步走向规范性研究，着力提高研究的质量和实效性。

### 三、申报条件

1.申报者必须具有承担课题研究的组织与实施工作能力，不能从事实质性研究工作的，不得申报。

2.课题负责人只能申报一项课题，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其他项目的申报，目前承担省、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且未结题的负责人，不能申报本年度课题。

3.课题组成员不能同时参加两个以上(含两个)课题的申请。

4.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原则上应由申报单位集体承担，课题组成员不得超过5人(含课题负责人)。

5.榆林市教育科研课题实行信用管理制度，申报者要如实填写申请材料。

6.本年度立项重点课题研究周期为3年，一般课题研究周期为2年，研究成果必须符合学术规范，无知识产权争议，突出创新，重视应用，为教育决策服务，为教育实践服务。

7.教坛新秀、骨干教师、教学能手、专业带头人、教学名师要积极申报课题。

8.课题立项后，研究人员不得变更。

### 四、申报时间

申报截止时间：2021年12月30日。

### 五、申报程序

## （一）申报材料

申报人要依据选题内容和规范要求，认真填写《申请·评审书》、《课题设计论证活页》，科学制定课题研究方案，并由系（部）负责人签署意见加盖公章。所有申请材料一律用计算机填写，A4纸正反面打印，左侧装订。

## （二）材料报送

1.纸质材料：每项课题提交《申请·评审书》2份，《课题设计论证》活页4份，单独装订。系（部）提交课题申报汇总表1份。

2.电子版材料：《申请·评审书》和《课题设计论证》活页，分别用姓名+单位（一）（二）来命名，每人建一个文件夹，包含上述两个文件，用姓名+神木职业技术学院命名。系（部）提交课题汇总表，以系（部）为单位发送至邮箱 smzyjwc\_edu@163.com。

3.各系（部）要对所申报的课题认真审查，严格把关，规范申报材料。每个人的申报材料用长尾票夹单独夹好，由系（部）统一提交。

## 六、申报数量

各系（部）申报课题数量具体分配见表1，行政人员按所在系（部）进行申报。原则上要求每个系（部）至少申报1项，最多不能超过3项。

表1 系（部）申报项目数量分配表

序号	系（部）	分配数量	备注
1	机电工程系	3项	

2	化工-电力工程系	3 项	
3	矿业-建筑工程系	3 项	
4	管理工程系	3 项	
5	公共课教学部	3 项	
6	幼儿园	3 项	
共计		18 项	

## 七、评审上报

教务处组织立项评审，择优推荐上报至市教研室。

如有疑问，敬请致电咨询。

联系人：白权

联系电话：0912-8513020

附件：1.关于申报 2022 年度市级教育科研课题的通知

2.榆林市“十四五”教育科学规划 2022 年度课题申报  
汇总表

  
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 
 教务处  
 2021 年 12 月 10 日